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Jinzhou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1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5)

- (1) 重選董事會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 (2)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 及
- (3) 重新委任本行行長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17年11月14日的通函(「通函」)及本行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的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重選董事會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緊隨臨時股東大會後在2017年12月29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上，張偉先生已獲重選為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霍凌波先生已獲重選為第五屆董事會副董事長，自董事會會議之日起生效。

###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議決委任(i)張偉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任委員，劉泓女士及林彥軍先生各自為第五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ii)彭桃英女士為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譚英女士及孟曉女士各自為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iii)常鵬翹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

主任委員，劉泓女士及林彥軍先生各自為第五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成員；(iv) 常鵬翺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秦耀奇先生及王晶先生各自為第五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及(v) 劉泓女士為第五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張財廣先生及秦耀奇先生各自為第五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上述張偉先生、王晶先生、張財廣先生、秦耀奇先生及林彥軍先生的委任自董事會會議之日起生效。上述劉泓女士、孟曉女士、常鵬翺先生、彭桃英女士及譚英女士的委任自相關監管機構批准彼等各自的董事資格之日起生效。取得相關批准前，鄧小洋先生、姜健女士及牛似虎先生將繼續履行其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和／或成員的職務。

## 重新委任本行行長

本行欣然宣佈，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上亦已議決重新委任劉泓女士擔任本行行長，自董事會會議日期起生效。劉泓女士的任期為三年。

有關劉泓女士的履歷及其他相關資料，請參閱通函。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尚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偉

中國錦州，2017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偉先生、霍凌波先生、王晶先生及王曉宇女士；非執行董事張財廣先生及顧潔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大興先生、鄧小洋先生、牛似虎先生、姜健女士、秦耀奇先生及林彥軍先生。

\*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所界定的認可機構，故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且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